

國立故宮博物院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士林區至善路2段221號
承辦人：許桓翊
電子信箱：hhi@npm.gov.tw
電話：05-3620555#5112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台博南字第10500095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立故宮博物院106年度上半年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申請須知(105 D2002665.DOCX)

主旨：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為辦理明(106)年上半年「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」活動，自本(105)年9月05日起至10月05日止受理申請，請轉知相關藝文表演團體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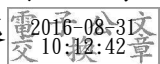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為擴大雲嘉南地區之藝術文化發展及推廣博物館教育，鼓勵青年學生及藝文表演團體，利用南部院區場地舉辦藝術活動，特規劃辦理「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」，申請須知如附件，併送參考。
- 二、旨揭活動間期訂為明年3月至6月，表演時間為每週日下午3時整，演出地點為本院南部院區博物館1樓大廳。表演內容包括音樂、舞蹈、戲劇或其他表演藝術，歡迎具表演實力之個人、人民團體、公司、基金會或學校立案之學生團體踴躍報名申請。
- 三、有關旨揭活動申請方式、表演場地與設備、常見問答等相關說明請參閱故宮南院官網(<http://south.npm.gov.tw/zh-TW/Teatime>)。申請人檢附申請表及其他相關資料之紙

本與電子檔光碟，於本年10月05日前（郵戳為憑）寄至：
61248嘉義縣縣太保市故宮大道888號，國立故宮博物院南
院處教育展資科許先生收，信封上並請註明「申請106年
上半年邂逅南院-故宮下午茶活動」，俾利審查作業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處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

副本：本院南院處



裝

訂

線